

谢国桢(1901~1982),谢刚主老人,在八十出头的高龄不惮跋涉,到处访书,著作等身。今年的5月27日是谢公诞辰120周年,日前阅读了管继平先生的大文《尚留花絮在人间——谢国桢与施蛰存的“金石交”》,其中提及笔者,勾起回忆……

谢国桢先生,原籍江苏常州。老人家字刚主,晚号瓜蒂庵主,是著名的历史学家、文献学家、版本目录学家、金石学家、藏书家,且嗜诗词书法,写得一手好书法。又潜利于文史研究,先在吴闾生门下,后为梁启超的高足弟子。协助梁先生编纂《中国图书大辞典》,又由梁先生推荐任职国立北平图书馆,由胡适先生推荐执掌南京中央大学。

我所认识的谢公国桢

谢公长期寓居北京,藏书三万几千册,坐拥书城。老人家女儿女婿在沪工作,每逢时令节日,总要接他来沪一聚。上世纪70年代他女儿在复旦任教,有宿舍可供奉谢公憩息安眠。

谢公的学术及学问,先祖郑逸梅公是非常地敬佩,时常对我提及。据先祖说,谢公在三十岁时,为编撰那部《晚明史籍考》,曾经到江浙和东北、大连、沈阳等地去访书,这是他访书的开始。看到罕见的书籍,谢公都喜欢浏览,借此作为古为今用的资料。他看到上海东方图书馆的被焚,常熟瞿氏铁琴铜剑楼、南浔刘氏嘉业堂、平湖葛氏传朴堂所有藏书的凌散,便写了《三吴回忆录》,记载了这些藏书家的

写稿,最要紧的是控制字数,不好开无轨电车的,否则会多占版面,影响别人的机会,也让编辑朋友为难。这就像各国的疆域,虽然有大小之别,但都不可以随便越界。

控制稿子字数可简称“字控”,我就是个不折不扣的“字控”。但我的“字控”表现得比较奇怪,老是从字数联想到历史上的年代。电脑屏幕左下角的字数栏,我看着就像是历史年代表。

比如我给“夜光杯”写过的最短稿子,是那篇《忆苦思甜》,全文四百九十六个字,离五百字还差了四个字,显得既不整齐也不神气。我很想再加四个字,凑成个整数;或者索性再加六个字,那就到了502年,梁武帝灭了南齐……不过我没能成功,每次都差那么一点点,总是功败垂成。

我最希望写的短文是三百五十三个字的,这样就会让我来到东晋的兰亭。“永和九年,岁在癸丑(353年),暮春之初……”想想都令人神清气爽!尤其是到了每年的暮春时节,兰亭的诱惑怎么都抵挡不住。可惜我至今还没有这个福分,总是一不留神就滑到了隋唐,甚至宋元明清一路跌将下去,只得从遥远的后代回望兰亭。

不过,兰亭雅集可能也是我的字数底线了,人贵有自知之明,我从未指望过达到“文必秦汉”的境界。我又不是神仙,西汉以前,总不见得让我倒欠字数吧?即使写到东汉三国,也不过就二百几十个字,这点字数够啥用场啊,我又不会写诗与远方,是吧。

我知道得很清楚,对于“夜光杯”来说,从南朝建立(420年)到唐朝灭亡(907年),甚至宽容一点,经五代十国到北宋(960年—1127年),都是很合适的字数范围。写到“庆历四年(1044年)春,滕子京谪守巴陵郡”,虽然洞庭湖上朝晖夕阴、气象万千,也该提醒自己及时刹住了,否则就难以“先编辑之忧而忧”“后编辑之乐而乐”了。到王安石变法、元祐党争,再下去就是靖康之耻,那就更加吃力不讨好了。

可惜我每次写着写着,一不留神就到了蒙元(1271年—1368年),灭西夏灭金灭南宋,好不痛快煞人也么哥!等到转眼又被明朝灭了,基本上就笑不出来了,编辑肯定已经“磨刀霍霍”了。

然而人就是这么地犯贱,我有多少次阑入明朝(1368年—1644年)啊。但不管怎么说,跟着郑和下西洋总算还好点,等到抗倭援朝那就焦头烂额了。明清交替应该是绝对的红线,可我也不好意思说,自己就从来没有踩过这条红线。

最可气的是,尽管我如此地克制自己,却眼见得有人毫无底线,昂昂然闯入清朝(1636年—1912年),直到打输了鸦片战争,败北了甲午战争,还毫无愧色!

好了,赶紧打住,要不然,顽童司马光就该来砸缸了。



见字如来·长毋相忘 (书法·篆刻) 陆康

事迹。特别是有部《江浙访书记》,是他花了两年时间的访书记录,介绍了明清史籍二百数十种。他看到了苏州怡园主人顾鹤逸的旧藏本、天一阁的明抄本以及南京图书馆的许多传抄本。又有许多没有印行的手稿本,如上图《理堂书跋》、南图《池上草》、杨图《岳林文籍》。尤其引人注目的,是画家新罗山人的《离垢集》稿本,藏于浙江图书馆,诗作闲适冲淡,功力很深,倘把它印行流传,可与郑燮的《郑板桥集》、金农的《冬冬心集》、罗聘的《香叶草堂诗集》成为四美俱了。

谢公健笔如飞,又是考古学社会员,上世纪四十年代曾任北平图书馆金石部主任。在碑刻文献上作了探究,撰有《读汉魏碑刻题记》,个人收藏的汉碑几乎十备八九了。砖瓦拓片,也有相当数量。而典籍更是老先生的第一喜好。他每月工资收入百分之七十用于购书,他对于图书的识别能力超过一般的书

商,除了花巨资购书籍外,还时常能“捡漏”,如花六角钱买了光绪初年上海制造局最早的铅印本《水窗春吃》,三元钱买到金坛上从未刊过的许多稿本,在苏州,以数元钱买到瓢隐居士许鏗《石湖歌歌百首》稿本。又以八元买到手稿及刻本稀见的笔记小说八种,其中一本是杨乃武与小白菜一案的资料。淘书的乐趣更激起他的爱书;这也是他后来对明清笔记小说类型的资料表现出极大兴趣之因,个中妙处和光景只有他个人知晓了……

先祖最赏识他的一句话是:“生命不止买书不停”“如果明天要离世,今天还是要买书”。谢公来沪必到我家,和先祖谈天说地……

我,则负责在午饭时下面条,面浇头是辣酱油大排、荷包蛋、鸡毛菜。谢公丝毫不嫌怠慢,津津有味地边吃边谈。记得我在家时烧过三次,其中还有红烧带鱼和牛肉。回忆起

法国作家波德莱尔的作品里有很多漫游者的形象,看似毫无目的的漫游,其实在随性随意的观察,街道就是他们理解世界认识自己的课堂。英文里甚至没有一个适当的词能对应flâneur这类人。

从此,漫游者,这种属于街头的无所事事者,就和巴黎脱离不了关系。在街头晃荡,四处观察,发现小风景中的趣味、诗意和深意,也是一种旅行方式人生态度。如果少了街头,或街头空间让车辆等霸占,漫游者就失去了版图,多少人的生活会变得单调。这一两年,因为疫情的关系,人和街头的距离疏远了,出门甚至会被批评不负责任,但有人能宅在家,却也有人在街头才能找到在家的温暖。

外出工作时,打包午餐后,挑个有戏可看的街头,边吃边看。有一对犀鸟飞到我跟前的灯柱,看了我几眼,彼此呱呱叫,虽然我听不懂鸟语,但犀鸟也应该很习惯在我们喧嚷的街头流浪了。城市人的慷慨,让它们开始远离自己天性。没有街头,就不会有故事。偶尔遇见陌生人,我会随意地和他们聊天,对他们的日常枯燥的生活深感兴趣,人间的烟火不会轰轰烈烈,但有一种更隽永

谢公的音容笑貌,在午餐时的津津有味,甚为曾经给谢公大家烧制过简餐感到荣幸。

谢公给先祖书写过“纸张铜瓶室”匾额,笔致迥秀。他们的书信往来,以及谢公赠予先祖的扇面小楷,无不精神焕彩。陈从周公画毕,经常会请谢公题词。谢公又能诗,诗很清新,但他率意为之,纯任自然,别具一种风格。他赠予先祖墨宝,落款逸梅词丈,实质祖父基本不写诗作词,偶尔为之有所不及。谢公尊重先祖,谦逊为怀,深为我辈敬仰!

遗憾的是,老人家曾提起在我画上题词赋诗,以示提携后辈。那日我恰巧不在家,事后谢公便回了北京。两年后,天人永隔。

扫一扫,关注“夜光杯”



陆康

过传忠老师的《开口学诵读》一书即将问世,过老师是我崇敬的教育家、前辈,熟知过传忠老师的大名是在上世纪80年代的电视节目里,那时他经常在上海电视台、中央电视台的《今日》《诗情画意》《中华成语趣谈》《文学名著趣谈》等一系列专题节目中出现。过老师是上海一位知性儒雅、才高八斗,在朗诵方面有非常高造诣的特级语文教师。他讲课时的语气、语调绘声绘色,将中国文字解读得如此精彩纷呈;他朗诵作品的时候,又是那样地声情并茂,对于听众来说更是一种享受。

目前,语文教学中有“重文轻语”的现象。老师可以将字、词、句分析得头头是道,精彩纷呈。可一读一诵,却千字一腔、万字一调,没有层次、没有变化,不能体现出中国文字“一字一画”的特色,令孩子们无法在诵读中展开想象,不能全面感受中国文字的魅力。

《开口学诵读》是过传忠老师为了解决语文教学中这一广泛存在的问题所进行的一次创新性尝试。作为一名特级语文教师,他一直在寻找语文教学的发展方向,思考怎样教才能让学生们对汉语文字更感兴趣。兴趣是学生学好这一课程的必要前提。学生只有对一门学科产生兴趣,他们才会忘我地去追求它的真谛,才会主动去弄懂、弄通这门学科并创新发展,乃至将其作为一生的选择。很多过老师教过的学生或听过他讲课的朋友,受了他的影响,有的选择将语文教师作为终身的职业,有的从此爱上文学、爱上朗诵,一生受益。

过传忠老师在几十年的教学实践和积累中,发现朗读、朗诵是语文教学的生命和翅膀,“文”只有在和“语”的完美结合中才是完整的、鲜活的、美轮美奂的。我在教学中,也深刻感受到对于好的课文,诵读能让其中的文字“活”起来,立体、灵动、富有生命力,能让人展开想象,产生画面感,真正体会到文字的内涵、力量和魅力,真正把每个字的形象融入血液中。

语言是人与人之间沟通思想的工具,是传递情感的载体。要完成沟通思想、传达情感的任务,最好还是由口头表达来尽力还原文字记录的思想情感。这是一个典型的表演过程:朗读者要仔细阅读文字,认真分析作品的思想脉络,体验作者写作时的真情实感,进而用有声语言声情并茂地将作品的思想情感传达出来与人分享。

通过学习过老师在书中阐述的语言技巧,在自己表达的时候,情不自禁地就会把文字处理得有变化、有层次、有形象、有画面,然后通过分析作品、结合自己的理解和感受,赋予作品情感,真正真正达到文字(平面)

一语言(画面)一思想(情感)的完美统一的呈现。我想,无论读者的诵读水平在哪个层面,只要用心读了这本书,都能有所收获!这部凝结了过传忠老师多年心血著成的《开口学诵读》,表达了一位年过八旬的教育工作者对语文教学的真挚之心。希望此书能对所有语文教师、中小学生学习、朗诵表演爱好者以及想在口语表达上有所提高的朋友提供很好的教学示范作用。

漫游累了,挑个咖啡馆歇脚。如果天气好,巴黎咖啡馆门口那一排排对着户外的座位最早被抢光,有好几次和巴黎朋友找咖啡馆,户外的位置早已满了,室内座位空荡荡的,朋友也坚持继续走,找家有户外位置的才肯坐下。虽然坐在那里喝的咖啡价格最贵,但加上室外的新鲜空气、阳光和眼前的戏剧,一切就值得了。朋友肩并肩坐着,朝向街头,外面无法静止的世界,不断提醒你,如果一成不变,会有什么精彩;一直漫游一直观察,一直寻觅也不知道究竟要寻找什么的人生其实也可以过,永无止境的漫游和寻觅就是其意义所在。

诵读的魅力

王苏

过传忠老师的《开口学诵读》一书即将问世,过老师是我崇敬的教育家、前辈,熟知过传忠老师的大名是在上世纪80年代的电视节目里,那时他经常在上海电视台、中央电视台的《今日》《诗情画意》《中华成语趣谈》《文学名著趣谈》等一系列专题节目中出现。过老师是上海一位知性儒雅、才高八斗,在朗诵方面有非常高造诣的特级语文教师。他讲课时的语气、语调绘声绘色,将中国文字解读得如此精彩纷呈;他朗诵作品的时候,又是那样地声情并茂,对于听众来说更是一种享受。

目前,语文教学中有“重文轻语”的现象。老师可以将字、词、句分析得头头是道,精彩纷呈。可一读一诵,却千字一腔、万字一调,没有层次、没有变化,不能体现出中国文字“一字一画”的特色,令孩子们无法在诵读中展开想象,不能全面感受中国文字的魅力。

《开口学诵读》是过传忠老师为了解决语文教学中这一广泛存在的问题所进行的一次创新性尝试。作为一名特级语文教师,他一直在寻找语文教学的发展方向,思考怎样教才能让学生们对汉语文字更感兴趣。兴趣是学生学好这一课程的必要前提。学生只有对一门学科产生兴趣,他们才会忘我地去追求它的真谛,才会主动去弄懂、弄通这门学科并创新发展,乃至将其作为一生的选择。很多过老师教过的学生或听过他讲课的朋友,受了他的影响,有的选择将语文教师作为终身的职业,有的从此爱上文学、爱上朗诵,一生受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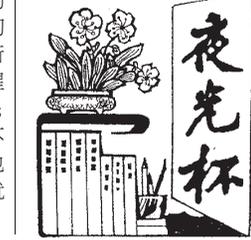
过传忠老师在几十年的教学实践和积累中,发现朗读、朗诵是语文教学的生命和翅膀,“文”只有在和“语”的完美结合中才是完整的、鲜活的、美轮美奂的。我在教学中,也深刻感受到对于好的课文,诵读能让其中的文字“活”起来,立体、灵动、富有生命力,能让人展开想象,产生画面感,真正体会到文字的内涵、力量和魅力,真正把每个字的形象融入血液中。

语言是人与人之间沟通思想的工具,是传递情感的载体。要完成沟通思想、传达情感的任务,最好还是由口头表达来尽力还原文字记录的思想情感。这是一个典型的表演过程:朗读者要仔细阅读文字,认真分析作品的思想脉络,体验作者写作时的真情实感,进而用有声语言声情并茂地将作品的思想情感传达出来与人分享。

通过学习过老师在书中阐述的语言技巧,在自己表达的时候,情不自禁地就会把文字处理得有变化、有层次、有形象、有画面,然后通过分析作品、结合自己的理解和感受,赋予作品情感,真正真正达到文字(平面)

一语言(画面)一思想(情感)的完美统一的呈现。我想,无论读者的诵读水平在哪个层面,只要用心读了这本书,都能有所收获!这部凝结了过传忠老师多年心血著成的《开口学诵读》,表达了一位年过八旬的教育工作者对语文教学的真挚之心。希望此书能对所有语文教师、中小学生学习、朗诵表演爱好者以及想在口语表达上有所提高的朋友提供很好的教学示范作用。

漫游累了,挑个咖啡馆歇脚。如果天气好,巴黎咖啡馆门口那一排排对着户外的座位最早被抢光,有好几次和巴黎朋友找咖啡馆,户外的位置早已满了,室内座位空荡荡的,朋友也坚持继续走,找家有户外位置的才肯坐下。虽然坐在那里喝的咖啡价格最贵,但加上室外的新鲜空气、阳光和眼前的戏剧,一切就值得了。朋友肩并肩坐着,朝向街头,外面无法静止的世界,不断提醒你,如果一成不变,会有什么精彩;一直漫游一直观察,一直寻觅也不知道究竟要寻找什么的人生其实也可以过,永无止境的漫游和寻觅就是其意义所在。



巴黎漫游者

叶孝忠(新加坡)

巴黎自然深谙这点。因此在东京奥运会闭幕式上接棒的8分钟演出,让音乐家在火车轨道边、在露天的滑板公园里,在圣母院依偎的塞纳河岸上表演;脚踏车好手在各个建筑的屋顶上飞驰,而2024年新增的霹雳舞比赛,就将在尊贵的协和广场举行,完美地结合了巴黎元素。在巴黎旅行,未必需要地铁,每天步行好几公里也不觉得累,因为一路上总会被事情所耽搁。在塞纳

闲情藕寄

王寒

白醋、蒜、花椒、小米椒,密封储存。入味后,藕带的细孔中有咸有辣有鲜,颜色是象牙色,酸辣爽脆,简直无味可匹。江南多水,自然多藕,江南莲藕中,江苏的金湖莲藕、杭州人,上的菜,不是鱼,就是藕,莲藕排骨汤上得最多,几乎顿顿都有。莲藕排骨汤以陶泥桃子为器皿,用小火煨制而成。煲排骨汤的藕,要选淀粉多水分少、长得细长的那种莲藕,用慢火炖熟后,肉香,汤鲜,藕嫩,味道交关好。《红楼梦中》,大观园过的是“鲜花着锦,烈火烹油”的富贵生活,又怎么少得了荷与藕呢?风雅的宝姑娘做冷香丸,要用“夏天开的白荷花蕊十二两”;宝玉挨打后,撒娇着要吃“仗着点新鲜荷叶”煮出来的汤;史太君两宴大观园,少不了“藕粉桂糖糕”;贾府的清客程日兴为了讨呆子薛蟠的欢心,在他生日时,为他寻来“这么粗这么长粉脆的鲜藕”。《金瓶梅》中也有藕菜,用来解酒,叫“雪

藕”,把莲藕去皮,放入坛中,用醋浸泡,西门庆花天酒地,喝得酩酊醺回家,就用雪藕解酒。在江南,吃得最多的,当是桂花糯米藕,也叫蜜汁莲藕。取成熟之藕,填上生糯米,洒上腌好的桂花酱,煮熟后,切成一片片,桂花美味。糯米性温,暖胃,藕更是一味好药,可生津止渴,可滋补气血,李时珍称之为“灵根”。在江南,桂花糯米藕是冷盘中的当家花旦,是硬菜之前的前戏,吃一口,软糯香甜,间杂着藕丝的缠绵悱恻和桂花的甜蜜温软,有着最江南的风味。

古人称茭白为“菰”,多有赞美“菰”之美味的诗句。

责编:杨晓晖